

桃園市蘆竹國民運動中心徵募志工簡章

一、徵募資格：

- (一) 性別不拘。
- (二) 年齡 50-70 歲。
- (三) 品性端正，對具有服務熱忱者。
- (四) 身心健康有服務能力及時間充裕者。
- (五) 招募人數:25 名

二、工作地點：桃園市蘆竹國民運動中心（桃園市蘆竹區仁愛路一段 49 號）。

三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入場民眾資訊答詢及設施引導。
- (二) 無障礙服務（包括身心障礙及老弱婦孺等）。
- (三) 協助入場民眾量血壓、量額溫、酒精清潔等工作。
- (四) 不涉及責任性、財務性、保密性等適合志工協助辦理之事務。

四、工作時段：週一至週日，每時段以 4 小時為原則，日後將視需求調整或增加時段。

- (一) 第一時段：08:00~12:00。
- (二) 第二時段：13:00~17:00。

五、工作要求：

- (一) 應遵守志工管理規定及接受考核。
- (二) 若有嚴重遲到、早退情形及民眾反應服務態度欠佳，經查確有其事者，取消志工資格。
- (三) 值班中，如發生任何問題或有疑問時，請找場館同仁商討。
- (四) 值班時間嚴禁推銷、拉保險、傳道，經勸不聽者，取消志工資格。
- (五) 值班前需至櫃台簽到及領取背心並配戴識別證，值班結束後需簽退及歸還背心。
- (六) 請假規定：如遇要事無法值請協調本館其他志工代班或換班，若無法找到代班人員時，請於請假前 1 日通知志工管理人員，如違反以上規定 2 次，則取消志工資格。

六、志工福利：當月值班滿 16 小時，次月本人可憑志工證不限次數使用體適能及泳池設備。

七、欲報名人員請親臨蘆竹國民運動中心服務櫃台洽詢及登記。

桃園市蘆竹國民運動中心志工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相片
出生 年月日		身份證字號 (護照號碼)		
學歷		聯絡電話		
地址				
電子信箱				
語言專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語言：_____			
特殊專長				
可從事志 工時段及 星期(可重 覆勾選)	第一時段：08:00~12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日 第二時段：13:00~17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星期日			
志工 管理 規定	1. 自我介紹應以志願服務工作隊隊員，不宣揚自己個人資料。 2. 非本中心志工（如小孩、友人）不得陪同值班。 3. 值班時，請謹守崗位提供服務，不讓私人事務影響服務（避 在值班時間滑平板、頻繁接聽手機）。 4. 值班時不高聲談笑、不吃零食。 5. 值班時間嚴禁推銷、拉保險、傳道，經勸不聽者，取消志工 資格。 6. 值班時，遇客人要求做私人性質之服務，請委婉拒絕。 7. 值班前需至櫃台簽到及領取背心並配戴識別證，值班結束後 需簽退及歸還背心。 8. 志工證請妥善保管，如有遺失可繳交 50 元工本費補發。 9. 志工證不得轉賃、出租、外借予以他人使用志工福利，違例 者，取消志工資格。 以上本人已詳細閱讀並同意遵守上列規定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簽章：</p>			
備註	1. 收件人/日期： 2. 審查結果：			